

新竹市110年度小學桌球聯賽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宗旨：

- (一) 響應政府推行全民體育政策，推展桌球運動。
- (二) 以球會友，增進聯誼，提倡正當休閒活動。

二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-22日（星期四、五）8:30 報到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中小學體育促進會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中體育館。

七、比賽項目：每人限報一組一隊參賽，且不得兩校合併或男女混合組隊參賽。

- (一) 團體賽。（各組最多報名兩隊、每隊選手最多8人，含隊長）
- (二) 個人賽。（各組最多報名10人）

八、比賽組別：

- (一) 男、女智組-五、六年級。
- (二) 男、女仁組-四年級以下。
- (三) 低齡組得參加高齡組，高齡組不得參加低齡組。

九、參加資格：凡就讀本市公、私立各級學校，由學校組隊分組別比賽。

十、比賽方式：

- (一) 國小(男)生組採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六人五分制，單雙打不可兼。
- (二) 國小(女)生組採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四人五分制，單雙打可兼。
- (三) 每分採五局三勝制。

十一、比賽制度：依參加隊數多寡決定之（報名不足三隊該組取消比賽）。

十二、比賽用球：紅雙喜三星比賽球。

十三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新竹市110年度小學桌球聯賽競賽規程

十四、報名：

(一) 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9 月 24 日 (五) 17:00 止逾時不受理。

(二) 一律採線上報名 (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FUVkKbGr9q9xbyHW9>)

1、請以本競賽規程之報名表格式完成校內核章，完成報名。

2、已報名則不受理更改。

3、報名有任何問題請洽虎林國小體育組林老師 03-5381820 #106。

十五、領隊會議及抽籤：110年10月4日 (一) 14:00 虎林國小 2F 會議室。

(請報名學校派人前往抽籤，如未到由大會代抽)

十六、申訴：

(一) 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為最終裁決。

(二) 申訴應由領隊簽名蓋章，以書面向審判委員會提出，並需附繳保證金壹仟元整，以審判委員會之裁判為最終裁決，若審判委員會申訴不成立，則沒收保證金，充作大會經費。

十七、比賽注意事項：

(一) 選手出場比賽一律穿著短褲，否則停止比賽。

(二) 比賽期間各隊應按預定時間提前半小時到場，並填寫出場比賽名單，如變更比賽時間，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。

(三) 各校出場比賽須帶在學證明，以便查核。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或當場無法提出證件者，即取消該員比賽資格。

(四) 響應環保，請自備茶水或茶杯。

十八、獎勵：

(一) 大會頒發各組優勝團體獎狀及獎盃。

(二) 獎勵方式：各組報名 3 隊以下取 1 名，報名 4-6 隊以下取 3 名，報名 7 隊以上取 4 名。

(三) 本次優勝隊伍領隊、教練及大會工作人員，依據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予以敘獎。

十九、備註：本活動預估參加人數約 160 人次。

二十、主(承)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，本實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主辦單位決議修改公布之。